

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株环字〔2022〕6号

关于攸县运背山铁矿3万t/a磁铁矿开采项目 入河排污口设置的批复

攸县益材矿业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攸县运背山铁矿3万t/a磁铁矿开采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》（以下简称《论证报告》）收悉，我局组织专家对《论证报告》进行技术审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》（水利部22号令）、《湖南省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》（湘政办发〔2018〕44号）、《关于做好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和水功能区划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湘环发〔2019〕17号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攸县运背山铁矿3万t/a磁铁矿开采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，该入河排污口位于攸县峦山镇新漕村，地理坐标为

东经 113°47'46.12"、北纬 27°10'41.00"，排口性质为工业污水排口，排放规模为 4.65 万吨/年，排放方式均为间歇式排放，排放去向均为上石小溪；工业废水满足《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8661-2012）表 2 中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标准。

二、你单位应严格执行入河排污口相关管理制度，落实环保措施，并积极采取减排措施，确保污水持续稳定达标排放。强化环境事故风险管理，制定并落实环境事故风险应急预案，防止各类污染事故及事故处置过程中的次生污染，配合当地水利等部门严格落实相关河道和区域水资源保护措施。

三、你单位应按照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要求，在入河排污口设立标志牌，设置便于监测的明渠，并按《湖南省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》（湘政办发〔2018〕44 号）要求定期开展水质、水量监测。

四、你单位及时报请入河排污口设置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
五、该入河排污口发生改建（扩建）等情况时，应按照有关规定重新进行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。

六、该入河排污口由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攸县分局负责现场监管。

